关于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

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

听证会结果的报告

为了在政府价格决策工作中充分发扬民主，反映民意，集中民智，增加重大事项决策工作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，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（2018年12月10日第21号令）、《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办法》和《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的规定要求，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于2024年7月30日15:00-17:30在通海县中医医院住院部13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会，现将听证会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会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（2018年12月10日第21号令）、《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办法》和《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确定对通海县卫生健康局提交的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中医院区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事项后，与通海县卫生健康局、通海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共同研究，及时制定了听证工作组织实施方案，确定听证会按照简易程序进行，并做了以下准备工作：

（一）发布第1号听证公告

2024年7月5日，通海县发改局在通海县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发布了“关于举行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中医院区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会的公告”（第1号），公布了听证事项及其听证会参加人员结构、人数、产生方式等相关内容。听证会参加人员结构为：听证代表18至21人，其中：与通海县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停车收费事项有关的公民7至8人；经营者代表2—3人；通海县范围内县人大代表或者政协委员、专业技术人员、相关部门人员、法律工作者9至10人；旁听人员名额为5人。

（二）发布第2号听证公告

2024年7月19日，通海县发改局、卫生健康局在通海县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发布了关于举行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中医院区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会的公告（第2号），公布了举行听证会的具体时间、地点和听证主持人、听证人、听证监察人、听证会参加人、旁听人、会议记录人员名单。听证会举行时间、地点：定于2024年7月30日（星期二）15:00在通海县中医医院住院部13楼会议室举行；参会人员为：听证人4人（包括主持人）、听证监察人2人、听证会代表19人、旁听人5人、会议记录2人。

（三）准备材料和会场布置

2024年7月23日前，将“听证会通知、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中医院区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报告、听证会会议程、听证会纪律”等相关听证会议材料送达听证会代表、旁听人员以及其他参加会议人员，并于2024年7月30日上午完成了会场布置的各项工作。

（四）听证会举行情况

2024年7月30日下午15：00—17：30听证会在通海县中医医院住院部13楼会议室举行，听证会由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颜喜富主持，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卫生健康局、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4名听证人（听证决策人）到会，其他参会人员的到会情况为：听证会代表实到18人、其中1人未到会但提前提交了本人意见建议，旁听5人、听证监察2人、听证记录2人按时到会。

听证会按下列议程进行：

（一）听证会主持人宣布听证会事项和听证会纪律；介绍听证会代表、听证人、听证方案提出人；告知听证会参加人权利、义务。

（二）定价听证方案提出人（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）陈述：1.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报告。2.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成本调查报告》。

（三）听证代表就收费实施方案及有关材料中涉及的具体问题质询、提问和发表意见、建议。

（四）听证会代表、听证监察人、记录人对听证笔录进行审阅并签名。

（五）主持人总结发言（包括归纳各方代表的主要观点和理由）。

二、听证会参加人对定价方案的意见

听证会上，17位听证代表作了现场发言、2位代表请假提前提供了意见建议，对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报告表示同意，并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，现归纳如下：

（一）听证会代表认为：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报告，实事求是地从规范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机动车停车场的使用秩序，方便患者和家属，确保院区人员、车辆安全和环境优美，提高资源的利用率，充分发挥医院停车场的功能作用，弥补医院停车场费用和偿还专债支出，确保其正常运行和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为目的，是很有必要的，且收费标准制定体现了人民医院的公益性。听证会代表原则同意《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》听证报告。

（二）听证会代表建议：通海县中医医院、妇幼院要认真做好收费政策执行的宣传、解释工作。由于收费涉及车辆停放人的切身利益，政策性强，要求通海县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在有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，切实加大宣传力度，采取多种宣传方式进行广泛宣传，同时在收费窗口公示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，提高收费政策执行的透明度，确保停车收费政策顺利贯彻执行。

（三）听证会代表认为：实施停车收费要切实做好医院职工的思想工作。医院实施停车收费政策，会增加职工支出，但医院职工作为医院的一员，医院的发展与职工利益息息相关，只有医院发展壮大了，职工待遇才会有保障，因此要从医院发展这个大局出发，理解、支持医院地下停车场实施收费政策。

（四）听证会代表要求：要切实加强医院的内部管理，不断改善服务态度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做好停车收费人员管理、收费政策的培训，文明用语，规范服务等工作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，造就一批全心全意服务于患者、车辆停放人的职工队伍。

（五）个别听证代表建议：根据医院位置的实际和患者就医时间等情况，应将停车免费时间再适当延长、收费起点标准再适当降低，这样有利于吸引更多的患者就医。

三、听证人对听证会参加人意见的处理建议

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、通海县卫生健康局本着认真、负责、科学的态度进行认真梳理，对听证参加人（代表）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处理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采纳听证代表关于做好“通海县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停车收费实施方案”宣传、解释工作的建议。通海县发改局、卫生健康局要求通海县中医医院、妇幼院要认真做好宣传解释工作，采取多种宣传方式，将医院车辆停放服务收费的有关政策，收费的目的意义等进行广泛宣传，同时要在医院醒目位置、收费窗口公示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，出具合法收费凭证，提高收费政策执行的透明度。

（二）采纳听证会代表认为“实施停车收费要切实做好医院职工的思想工作”的建议。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卫生健康局具体要求是：医院职工是医院的一员，实施停车收费政策，是为了增加医院和职工收入，因此只有医院发展壮大了，职工待遇才会有保障，要从医院发展这个大局出发，理解、支持医院地下停车场实施收费政策。

（三）采纳听证会代表要求“要切实加强医院的内部管理，不断改善服务态度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做好停车收费人员管理、收费政策的培训，文明用语，规范服务等工作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，造就一批全心全意服务于患者、车辆停放人的职工队伍”的建议。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卫生健康局要求通海县中医医院、妇幼院要切实加强内部管理，不断改善服务态度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做好停车收费人员管理、收费政策的培训，文明用语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规范服务工作，提高全体员工的业务素质，做好停车服务工作。

（四）对个别听证代表提出的“根据医院位置的实际和患者就医时间等情况，应将停车免费时间再适当延长、收费起点标准再适当降低，这样有利于吸引更多的患者就医”建议不予采纳。其理由是：在收费政策调研制定过程中已经充分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，包括公立医院的公益性体现、停车场运行维护费用保障、上级医院及周边县医院停车收费政策情况、院区停车硬件设施建设和周边停车环境及收费情况等进行全面综合，并多次讨论认为通海县中医医院、妇幼院区制定的停车收费政策是合理的，因此再适当延长免费时间、降低收费标准建议不予采纳。

通海县发展和改革局

通海县卫生健康局

2024年8月6日